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第 301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 分

地點：本會 3 樓會議室

主席：羅主任委員木興

紀錄：黃耀松

出席委員：陳委員宏基、葉委員榮棠、劉委員焜意、李委員穗生、王委員幸悅、林委員灑津、邱委員皇錡

列席人員：廖顧問宗山、陳召集人宸鈺、楊總幹事健人、張副總幹事啓模、黃專員本富（請假）、黃組長慧娟、施組長建章、林組長小夏、蔡組長慧俐、蕭專員惠璟、張主任賢欽、陳主任金紅（請假）、紀主任官谷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提案 一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溪口鄉美北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候選人資格審定案，敬請核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於 108 年 12 月 4 日以嘉縣選一字第 1083150284 號函告溪口鄉公所候選人資格審議結果。

提案 二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檢提第 10 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嘉義縣辦理登記候選人蔡易餘等 10 人資格審查結果，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於 108 年 12 月 4 日以嘉縣選一字第 1083150286 號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候選人資格初審結果。

提案 三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票印製、分發、保管注意事項」，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會業於 108 年 12 月 6 日嘉縣選一字第 1083150296 號函請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詳閱並配合遵循。

提案 四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本縣東石鄉猿樹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有關投票日期、投票起、止時間，競選經費最高金額，候選人登記保證金數額、發布選舉公告日期，敬請核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以 108 年 12 月 20 日嘉縣選一字第 1083150292 號發布選舉公告及於 12 月 22 日嘉縣選一字第 1083150293 號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

提案 五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有關本會投票日選務應變中心參與決策小組委員名單，請討論。

決議：委請葉委員榮棠、李委員穗生、邱委員皇錡加入決策小組。

執行情形：業以納入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暨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嘉義縣選舉委員會選務應變計畫決策小組，並請於 109 年 1 月 11 日投票日執行所賦予之職責。

提案 六

提案單位：第三組

案由：為「嘉義縣第 10 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公辦政見發表會」辦理方式，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辦理政見發表會後續相關作業

提案 七

提案單位：第三組

案由：擬定「嘉義縣第 10 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公辦電視政見發表會作業規定」(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於 12 月 17 日函送候選人暨相關機關配合辦理。

提案 八

提案單位：第三組

案由：擬請推派「嘉義縣第 10 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公辦電視政見發表會」主持人，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排定主持日期：1 月 3 日葉榮棠委員、1 月 6 日劉炯意委員

提案九

提案單位：本會第四組

案由：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登記本縣區域立法委

員之候選人政見稿內容，提請審議。

決議：依監察小組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執行情形：

- 一、立法委員候選人許能通先生於函請修改期限內 108 年 12 月 4 日至會自行修改政見內容中之圖案由中國國民黨黨徽修改為中華民國國旗。
- 二、立法委員候選人王金山先生未依函請修改期限內 108 年 12 月 5 日下午 5 時止至會自行修改，依本會第 300 次委員會議決議將其政見內容中陳明文 3 個字不予刊登選舉公報。

參、報告事項

報告一

報告單位：第一組

案由：嘉義縣溪口鄉美北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選舉概況表及選舉結果清冊，報請公鑒。

說明：溪口鄉美北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業於 108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六）舉行投開票完畢，謹陳選舉結果清冊及選舉概況表（如后）各 1 份。

決定：洽悉

溪口鄉美北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選舉概況表

投票日期：108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六）

編造單位：溪口鄉公所

選舉區	人口數 A	選舉人數 B	候選人數 C			當選人數 D			投票數 E			已領未投票數	選舉人數對人口數百分比 B/A	投票數對選舉人數百分比 E/B	當選人數對候選人數百分比 D/C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合計	有效票數	無效票數				
美北村	1090	964	2	1	1	1	0	1	641	633	8	0	88.44%	66.49%	50%

嘉義縣溪口鄉美北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選舉結果清冊

投票日期：108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六）

編造單位：溪口鄉公所

選舉區	號次	候選人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推薦之政黨	得票數	是否當選	備註
美北村	1	陳淑惠	女	54.01.07	無	422	是	
	2	吳杉壹	男	38.10.03	無	211	否	

報告二

報告單位：第一組

案由：嘉義縣東石鄉猿樹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投開票所設置地點，報請公鑒。

說明：嘉義縣東石鄉猿樹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投票所設置，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7 條第 1 項規定就選舉區廣狹及選舉人分布情形，設於「鄉立老人文康中心」(投開票所地址：嘉義縣東石鄉猿樹村 8 鄰東石 151 號之 10)，並已依補選公告程序表於 108 年 12 月 24 日前公告設置地點。

決定：洽悉

肆、討論事項

提案 一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溪口鄉美北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當選人名單審定案，敬請核議。

說明：

- 一、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7 款、第 38 條第 1 項第 6 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4 款、第 43 條第 1 項規定，村里長當選人名單應由本會審定及公告。
- 二、本次補選當選人名單，業經溪口鄉公所函報到會，當選人為陳淑惠得票數為 422 票，核符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67 條第 1 項之規定。
- 三、檢附補選當選人名單(如下)影本 1 份。

辦法：提請委員會議審定通過後，由本會公告當選人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 伍、臨時動議：無
- 陸、主席結語：略
- 柒、散會：下午 2 時 20 分

嘉義縣溪口鄉美北村第 21 屆村長補選當選人名單

投票日期：108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六）

編造單位：溪口鄉公所

選舉區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日	推薦之政 黨	得票數
美北村	陳淑惠	女	54.01.07	無	422